MAR192025_01B6203 · EB-3其他劳工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37483715 日期：2025年3月19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其他工人）

申请人是一家安防系统的设计和安装公司，拟雇用受益人担任精加工木匠。该公司请求将其归类为就业类第三优先（EB-3）移民签证类别下的“ 其他工人 ”。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3)(A)(iii)条，8 U.S.C. § 1153(b)(3)(A)(iii)。企业可以在此类别下担保外籍人士获得美国永久居留权，以从事要求少于两年培训或经验的工作。参见 8 C.F.R. § 204.5(l)(2)（定义“ 其他工人 ”一词）。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的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具备支付所提供职位所述工资的所需能力。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应当对申请优先日期当年的所述工资进行“ 按比例折算 ”，并考虑COVID-19疫情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行使重新审查的上诉审查权，参见 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我们认定，即使考虑其论点，该公司仍未充分证明其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因此，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作为其他工人——即“ 非技术 ”工人——的移民通常遵循三步程序。首先，潜在雇主必须获得美国劳工部（DOL）的认证，证明：没有足够的、有能力、愿意、合格且可用的美国工人从事所提供的工作；且外籍人士在该职位的永久就业不会损害从事类似工作的美国工人的工资和工作条件。本法第212(a)(5)(A)(i)条，8 U.S.C. § 1182(a)(5)(A)(i)。

其次，雇主必须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提交经DOL批准的劳工证及移民签证申请。本法第204(a)(l)(F)条，8 U.S.C. § 1154(a)(l)(F)。除其他事项外，USCIS确定外籍受益人是否符合

经DOL认证职位的要求以及所请求的移民签证类别。8 C.F.R. § 204.5(l)(3)(ii)(D)。

最后，如果USCIS批准申请，受益人可以在国外申请移民签证，或者如果符合资格，在美国申请“身份调整”。参见本法第245条，8 U.S.C. § 1255。

二、分析

申请人必须证明其从申请优先日期起直至受益人获得美国永久居留权期间，持续具备支付所提供职位所述工资的能力。8 C.F.R. § 204.5(g)(2)。支付能力的证据通常必须包括申请人的年度报告、联邦纳税申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副本。同上。

在确定支付能力时，USCIS审查申请人是否从申请优先日期当年起向受益人支付了全额所述工资。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E.4(C)(1), www.uscis.gov/policy-manual。如果申请人未每年向受益人支付全额所述工资或根本未向受益人支付工资，USCIS考虑该企业是否产生了足以支付所述工资与已支付工资之间任何差额的年度净收入或净流动资产金额。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E.4(C)(2)。如果净收入和净流动资产不足，USCIS可以考虑可能影响申请人支付所述工资能力的其他因素。参见 Matter of Sonegawa, 12 I&N Dec. 612, 614-15 (Reg'l Comm'r 1967)；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E.4(C)(3)。1

申请人的劳工证载明所提供精加工木匠职位的所述工资为每年71,802美元。申请的优先日期为2022年12月12日，即DOL接受该公司劳工证申请进行处理的日期。参见 8 C.F.R. § 204.5(d)（解释如何确定申请的优先日期）。

2024年11月，审理主任要求提供申请人具备支付所述工资能力的补充证据。当时，法规要求的该公司2024年支付能力证据尚不可得。因此，我们将仅考虑该公司在2022年（申请优先日期当年）和2023年的支付能力。

申请人提交了其在2022年和2023年均向受益人支付工资的证据。美国国税局表格1099-NEC（非雇员报酬）的副本显示，该公司在2022年向其支付了30,000美元，在2023年支付了65,000美元。两项金额均未达到或超过该职位的年度所述工资71,802美元。因此，仅基于已支付的工资，申请人未证明其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尽管如此，我们将该公司向受益人支付的款项计入每年的年度所述工资。因此，该公司仅需证明其在2022年具备支付41,802美元（71,802美元 - 30,000美元）的能力，在2023年具备支付6,802美元（71,802美元 - 65,000美元）的能力。

1 联邦法院已维持USCIS确定申请人支付所述工资能力的方法。参见，例如，River St. Donuts, Inc. v. Napolitano, 558 F.3d 111, 118 (1st Cir. 2009)；Just Bagels Mfg., Inc. v. Mayorkas, 900 F. Supp. 2d 363, 373-76 (S.D.N.Y. 2012)。

申请人提交了其2022年和2023年联邦所得税申报表的副本。2023年纳税申报表反映净收入119,571美元和净流动资产9,794美元。两项金额均超过所述工资与2023年已支付工资之间的差额6,802美元。因此，基于净收入或净流动资产，该公司已证明其在2023年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

申请人的2022年联邦纳税申报表反映净收入为-96,398美元，净流动资产为-37,766美元。两项负值金额均未达到或超过所述工资与2022年已支付工资之间的差额41,802美元。因此，该纳税申报表未证明该公司在2022年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

在上诉中，申请人指出其仅需证明从申请2022年12月12日优先日期起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参见 8 C.F.R. § 204.5(g)(2)（“ 申请人必须在优先日期确立时证明此[支付]能力。 ”）（着重号为原文所加）。该公司主张，每年71,802美元的所述工资相当于每小时34.54美元，或按八小时工作日计算为每天276.16美元。由于2022年12月12日之后该年仅剩15个工作日，申请人主张其在2022年仅需证明具备向受益人支付4,142.40美元（276.16美元 × 15）的能力。由于申请人在该年向其支付了30,000美元，该公司声称其支付给受益人的金额已足以证明其在2022年具备支付所述工资的能力。

我们不同意。申请人正确指出，其仅需证明具备支付4,142.40美元的能力，即2022年所述工资中12月12日之后累积的部分。但要如此“ 按比例折算 ”所述工资，该公司还必须证明其在同一期间支付了或产生了用于支付按比例折算工资的收入。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E.4(D)(1)（“ USCIS不会将12个月的净收入计入不足12个月期间的支付所述工资能力。 ”）。记录未证明申请人在2022年12月12日之后支付了或产生了至少4,142.40美元的收入。因此，该公司未证明其在2022年支付给受益人的工资确立了其支付按比例折算所述工资的能力。

我们同意申请人的观点，即审理主任本应考虑影响其2022年支付所述工资能力的其他因素。参见 Matter of Sonegawa, 12 I&N Dec. at 614-15；参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E.(4)(C)(3)（“ 支付能力分析比仅仅审查已支付工资、净收入和净流动资产更为细致。 ”）。根据Sonegawa案，USCIS可以考虑：申请人经营业务的年数；其员工人数；业务增长；其在行业中的声誉；意外损失或费用的发生；受益人替代现有员工或外包服务；或影响申请人支付所述工资能力的其他因素。参见 Matter of Sonegawa, 12 I&N Dec. at 614-15。

记录显示，申请人自2007年起经营业务，雇有六名员工。此外，其联邦所得税申报表副本显示，其年度总收入从2022年的452,183美元跃升至2023年的881,264美元。但是，与Sonegawa案中的申请人不同，该公司未证明其拥有杰出的商业声誉。

律师援引我们的非先例决定，主张“ 鉴于COVID疫情造成的经济机会缺乏，2022年对大多数雇主而言是艰难的一年。 ”律师

表示：“ 到2023年，雇主/申请人显然已从这一异常情况中恢复过来。 ”

然而，律师的断言并不构成证据，不能证明始于2020年初美国的COVID-19疫情导致或促成了该公司2022年疲软的财务表现。参见，例如，Matter of S-M-, 22 I&N Dec. 49, 51 (BIA 1998)（“ 书面论证意见、动议或上诉通知中的陈述不是证据，因此不具有任何证据权重 ”）。在申请人援引的一项我们的非先例决定中，申请人的联邦所得税申报表副本显示，在2001年9月11日恐怖袭击之前，其经营一家酒店连续三年盈利，而已发表文章的副本记录了袭击对该市酒店业的毁灭性影响。参见_____ 2009）。相比之下，申请人2023年纳税申报表的副本反映，与该公司上一年的申报相比，财务状况有所改善。但记录缺乏充分证据，无法证明COVID-19疫情损害了申请人2022年的财务状况，也无法证明在病毒爆发之前，该公司报告的利润和净流动资产足以支付所提供的工资。因此，综合全部情况，不能确立申请人在2022年支付所提供工资的能力。

III. 结论

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持续有能力支付所提供职位的所提供的工资。因此，我们将维持申请被拒的决定。

命令：上诉被驳回。